

#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4）0600110号

## 目 录

	起始页码
鉴证报告	1-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1-9





## 关于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4)0600110号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铂科新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以及为我们的鉴证工作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铂科新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抽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的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已经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巩启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卢勇

中国·武汉

2024年8月26日

##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到位时间、资金余额

#####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827号文核准，本公司于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于发行完成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本公司已于2019年12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A股1,440.00万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6.22元，收到股东认缴股款共计人民币37,756.8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3,519.78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4,237.02万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1,384.77万元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33,051.4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2月25日汇入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其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3-78号）。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均无余额且已经全部注销，具体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募集资金（万元）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	765373101724	-	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59669889	-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370078801600000881	-	已注销
合计	—	-	—

##### 2、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1月17日出具《关于同意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1号）同意注册，本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430.00万张面值为1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43,000.0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 670.00 万元后（本次承销及保荐费用（含税）为 922.20 万元，剩余 252.20 万元由非募集资金专户支付）的募集资金为 42,330.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其他发行费用 205.52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1,924.4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2）0610001 号）。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均无余额且已经全部注销，具体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募集资金（万元）	备注
中国银行深圳艺园路支行	758875586947	-	已注销
兴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337080100100896458	-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河源开发区支行	2006022319100170110	-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软件园支行	4000128119100270475	-	已注销
合计	—	-	—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 A 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本次 A 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高性能软磁产品生产基地扩建、研发中心建设和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对照情况详见附件 1。

#### 2、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本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高端合金软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对照情况详见附件 2。

### （二）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前次 A 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 A 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一致，无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 2、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前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一致，无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高性能软磁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20,423.33	20,423.33	20,423.33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628.15	3,628.15	3,628.15	-	
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9,000.00	9,000.00	9,000.00	-	
合计	33,051.48	33,051.48	33,051.48	-	

#### 2、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高端合金软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4,673.74	34,673.74	35,485.15	811.41	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	7,250.74	7,250.74	7,250.74	-	
合计	41,924.48	41,924.48	42,735.89	811.41	

说明：差异系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产生收益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投入项目建设所致。

### (四) 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0 年 2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8,897.48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置换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3-10 号)。

#### 2、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

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280.54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方正承销保荐对该置换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2）0610028 号）。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应付工程款、设备采购款等款项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0,282.85 万元。

###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

####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400.00 万元的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办理定期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办理定期存款等。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

#### 2、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办理定期存款等。以上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

述额度范围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办理定期存款等。以上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无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

####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及对照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及对照情况详见附件3、附件4。

#### （七）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本公司前次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

### 三、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前次A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A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以及前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051.4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3,051.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其中：2024年1-6月		-				
				2023年度						
				2022年度以前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高性能软磁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高性能软磁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20,423.33	20,423.33	20,423.33	20,423.33	20,423.33	20,423.33	-	2021年9月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628.15	3,628.15	3,628.15	3,628.15	3,628.15	3,628.15	-	2022年4月
3	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	不适用
小计			33,051.48	33,051.48	33,051.48	33,051.48	33,051.48	33,051.48	-	-

附件1：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924.4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2,735.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864.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其中：2024年1-6月		12,751.70	
				2023年度		25,120.00	
				2022年度以前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1	高端合金软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高端合金软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4,673.74	34,673.74	35,485.15	34,673.74	34,673.74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7,250.74	7,250.74	7,250.74	7,250.74	7,250.74
小计			41,924.48	41,924.48	42,735.89	41,924.48	41,924.48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811.4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2025年3月
							不适用
							—

###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用率	预计效益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1	高性能钕铁硼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90.81%	7,096.02	7,052.34	7,007.35	3,526.17	6,568.76	7,326.70	7,654.22	2,838.45	不适用	不适用	41,538.03	否(注)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90.81%	7,096.02	7,052.34	7,007.35	3,526.17	6,568.76	7,326.70	7,654.22	2,838.45	不适用	不适用	-	-

注：高性能钕铁硼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实现效益达到承诺效益的89.37%，未能完全实现预期效益，一方面是由于募集资金到账时间相对较晚，项目实际建设进度及实现产能略低于原计划进度，另一方面是由于近年来金属钕产品价格走势不及预期，产品毛利率相比预测数据有所降低所致。

附件4：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预计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1	项目 高端合金软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	91.99%	-465.63	1,786.60	375.86	2,687.87	3,063.73	是
2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91.99%	-465.63	1,786.60	375.86	2,687.87	3,063.73	—